

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 讲 座

龚学增 靳薇 胡岩 编著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新
子
舟

PD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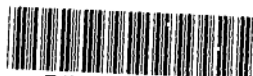
92011

23

D625.58

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 讲 座

龚学增 靳薇 胡岩 编著



200149810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 北京 •

(京)新登字 100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讲座/龚学增等编著。-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4.6

ISBN 7-5035-1064-1

I. 民… II. 龚… III. ①民族问题-中国-基本知识
②宗教-问题-中国-基本知识 IV. ①D06②B92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4) 第 05613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民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4 年 7 月第 1 版 199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375

字数: 217 千字 印数: 1—5000 册

定价: 7.50 元

前 言

本书是我们在中央党校开设的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课的讲稿基础上，经过进一步充实、修改编著而成的，反映了近几年这方面教学科研的部分成果。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是11亿中华各民族人民正在进行着的伟大实践活动。在推动这一宏伟事业的健康发展中，正确认识和解决好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之所以重要，首先是我国民族与宗教方面的国情所决定的。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在中国国土上定居的56个民族总称为中华民族。中国的民族国情，首先表现在汉族人口众多，占全国总人口90%以上，分散居住在全国各地；而少数民族地区则地大物博，面积占全国总面积的60%以上，地上地下资源非常丰富。如何充分发挥汉族与少数民族各自的优势，并将这两方面的优势有机地结合起来，决定着我国经济与社会能否健康发展。其次，中国的民族国情还表现在少数民族地区边境线长，许多少数民族与国外相同民族毗邻而居。据统计，中国的2.1万多公里长的陆地边境线中，有1.9万多公里在少数民族地区，全国123个边境县几乎都在少数民族地区，有约30个少数民族与国外的相同民族毗邻而居，彼此之间有着传统的亲友关系和密切的经济文化往来。边疆民族地区既是祖国边防的屏障，又是与国外进行经济文化交流的窗口。因此，边疆民族地区的繁荣与安定，是整个国家稳定的重要保证。

我国不仅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还是一个有多种宗教的国家。我国有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东正教。还有众多的民间宗教和许多少数民族传统的宗教信仰。这些宗教都有很长的历史，对我国各民族的社会生活的许多方面都产生过，而且现在还在产生着深刻的影响。从信教人数来看，现在我国信仰各种宗教的群众已有1亿多，这虽然在全国总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不算很大，但绝对数字并不小。尤其是我国有近20个少数民族几乎全民族信仰某一宗教。可见，宗教在我国仍有比较广泛的群众基础。中国各宗教的历史这么悠久，信教人数这么多，必须要重视宗教问题。

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之所以重要，还因为能否正确认识 and 处理好民族与宗教方面存在的矛盾，关系到国家的稳定、民族的团结和祖国的统一。

从目前国内民族、宗教方面的情况看，首先，在逐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国家的现代化建设进一步加快发展，已逐渐形成东南沿海地区和内地对少数民族地区资源的更大需求，而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要求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的呼声越来越高。由于原来各自的基础不同以及在经济体制转轨时期所出现的一些不太适应的情况，在共同发展的道路上，汉族的发达地区与少数民族地区之间的差距正在进一步拉大，经济领域中的矛盾如不早日正视，妥善解决，势必要影响民族关系、民族团结和社会的稳定。其次，在宗教方面，除了宗教内部，宗教组织与政府，信教群众与不信教群众经常产生矛盾之外，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宗教作为群众的思想信仰问题，在一定条件下，也可能被国内外敌对势力所利用，从而使某些矛盾激化，甚至成为对抗性的矛盾。在少数民族地区，由于民族问题往往和宗教问题交织在一起，国内外的敌对势力和民族分裂主义分子也会利用宗教争夺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在我国培植他们的势力，分化瓦解我国宗教界的爱国力量，进行破坏民族团结和危害祖国统一的活动。

从世界范围的情况来看，近些年来，民族主义浪潮再次兴起，呈现着纷繁复杂的局面。东欧剧变，苏联、南斯拉夫解体，虽然是以经济政治为核心的多种因素造成的，但是民族矛盾的激化，民族分离势力的发展，宗教上的矛盾、冲突也是其中的重要因素。在其它一些国家和地区，包括一些西方发达国家中的民族问题也相当突出。在这股世界民族主义新浪潮中，还交织着各种宗教之间的矛盾、冲突。当前，引人注目的是泛突厥主义、泛伊斯兰主义，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对世界政治的冲击。这些现象不仅对世界各国影响甚大，而且也影响到我国，特别是西北、西南的少数民族地区，主要是新疆和西藏。对此，我们必须保持高度的警惕，采取相应的措施。

对于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中国共产党一贯给予高度重视。

早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就作出了巨大的努力，探索如何才能正确解决中国的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提出并制定了民族平等、民族区域自治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建国以后，党和国家进一步把处理好民族与宗教问题放在十分重要的地位。毛泽东说过，“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国内各民族的团结，这是我们的事业必定要胜利的基本保证”。^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引下，党中央在总结建国以来解决民族和宗教问题的历史经验基础上，进一步强调了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的重要性。特别是1992年1月，江泽民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民族问题对过去、现在和未来社会，都具有重大的影响”，“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则政通人和，百业兴旺；国家分裂、民族纷争，则丧权辱国，人民遭殃”。对宗教问题，党中央则把正确对待和处理宗教问题，提高到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一个重要课题，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一个重要内容的高度。1993年11月7日，江泽民在同全国统战工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3页。

作会议代表座谈时又一次强调，民族、宗教无小事。全党都要充分认识民族、宗教问题的重要性，高度重视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

正因为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如此重要，近几年来，这方面的教学科研在中央党校越来越受到重视。根据中央党校主要担负着培训、轮训党的高、中级干部的任务这一特点，我们的课程特别突出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的内容，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努力正确回答国内外民族、宗教方面的重大现实问题，帮助学员提高理论水平及贯彻执行民族、宗教政策的自觉性，同时开阔民族、宗教问题方面的视野。本书的内容基本上体现了这种精神。

本书共12讲，编著者分工如下：龚学增（前言、第一、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讲）、靳薇（第三、四讲）、胡岩（第二、五讲）。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国内外有关资料，吸收了学术界的一些研究成果，并得到了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国务院宗教局、中国社科院有关同志的支持和帮助。本书能够出版，得到了中央党校出版社的支持，责任编辑关国为同志为提高书稿质量付出了辛勤劳动。在此一并致以深深的谢意。

对本书存在的缺点，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94年8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讲 关于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的几个问题	(1)
一 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体系的建立及基本内容	(1)
二 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	(4)
三 坚持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原则	(9)
四 坚持与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12)
第二讲 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与中华民族的凝聚力	(20)
一 中华民族凝聚力的含义及该问题的提出	(20)
二 中华民族具有强大凝聚力的原因	(28)
三 发扬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精神，振兴中华民族	(39)
第三讲 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发展，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44)
一 差距的表现及其原因	(45)
二 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发展，逐步缩小差距	(54)
三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民族经济振兴的根本出路	(59)
第四讲 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条件下的民族关系	(66)
一 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建立和发展	(66)
二 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条件下的民族关系	(71)
三 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民族关系	(83)
第五讲 民族问题与人权	(88)

一	民族问题的含义及民族问题的发展·····	(88)
二	人权的含义及人权观的发展·····	(93)
三	民族问题与人权的关系·····	(99)
四	“西藏问题”与人权·····	(105)
第六讲	世界民族热点问题概观·····	(111)
一	世界民族主义新浪潮的兴起·····	(111)
二	民族危机与苏联的解体·····	(116)
三	民族问题与南斯拉夫的分裂和战乱·····	(129)
第七讲	在当代条件下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	(135)
一	完整准确地把握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的基本内容·····	(135)
二	在当代条件下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	(150)
第八讲	当代中国的宗教状况·····	(158)
一	建国以来我国主要宗教发展概况·····	(158)
二	目前我国宗教方面的新情况新问题·····	(172)
第九讲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176)
一	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依据·····	(176)
二	“相适应”的含义、政治基础和保证条件·····	(180)
三	“相适应”是一个不断解决矛盾的发展过程·····	(188)
四	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要采取积极态度·····	(189)
第十讲	前苏联、东欧处理宗教问题的实践及经验教训·····	(192)
一	前苏联的政教关系及宗教政策的演变·····	(192)
二	东欧的政教关系及宗教在政局演变中的作用·····	(203)
三	前苏联东欧处理宗教问题的经验教训·····	(211)
第十一讲	当代西方宗教概况及对它的认识·····	(214)

一	当代西方宗教状况的特点·····	(215)
二	对当代西方宗教问题的一些认识·····	(227)
第十二讲	当代发展中国家的宗教与政治·····	(235)
一	当代伊斯兰国家的宗教与政治·····	(235)
二	当代拉丁美洲天主教的革新与政治·····	(242)
三	当代印度的教派冲突与政治·····	(253)

第一讲 关于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的几个问题

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社会的、民族的实际相结合的结果，是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对处理民族问题的实践经验所作的科学总结和理论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重要发展。深入学习和研究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对于正确认识和处理社会主义时期的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一、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体系的建立及基本内容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创立并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研究人类社会的发展和变革社会制度的同时，揭示了民族和民族问题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造成民族压迫和民族剥削的社会根源是私有制，指出了解决民族问题的根本途径是消灭剥削制度，为科学的民族理论的形成奠定了基础。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列宁、斯大林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民族问题的思想，建立了科学民族问题理论的完整体系。他们论证了民族形成和发展的历史条件，第一次赋予民族以科学的定义；揭示了民族问题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及其变化规律；为工人阶级政党制定民族问题纲领提出了正确的指导原则，特别是民族平等的原则，并指出民族自决权和民族区域自治是民族平等原则的重

要体现。

以毛泽东和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领导中国革命的过程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民族问题理论运用于中国这个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并使这个科学的理论在实践中进一步得到丰富和发展。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人特别是毛泽东本人高举民族平等的旗帜，在解决中国民族问题过程中，正确处理了少数民族争取民族解放的斗争与中国革命的关系，提出了各民族共同建立统一的人民共和国的目标；揭示了中华民族的科学内涵；指明了苏联的联邦制建国模式不符合中国的实际，要从中国的具体实际出发，把民族区域自治作为民族自决的内容，承认中国境内各少数民族有平等自治的权利。新中国建立以后，及时制定了和平解放新疆、西藏的战略和策略，提出了在少数民族地区实施慎重稳进的民主改革的方针及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任务；指出在民族工作中，要反对两种民族主义，重点反对大汉族主义，而两种民族主义都属于人民内部矛盾。此外，还特别强调汉族与少数民族的依存关系以及中华民族大团结的极端重要性和民族问题的长期性，提出了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是中国共产党民族政策的根本立场的重要观点。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中国共产党在继承原有民族理论的基础上，又有新的丰富和发展，从而初步确立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体系。1992年初，江泽民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发表了重要讲话，对中国共产党几十年来在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观察和处理民族问题的实践中形成的一系列的基本观点和政策作了系统的阐述。这些观点是：

民族的产生、发展和消亡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民族问题将长期存在；

社会主义阶段是各民族共同繁荣兴旺的时期，各民族间的共同因素在不断增多，但民族特点、民族差异将继续存在；

民族问题是社会总问题的一部分，民族问题只有在解决整个社会问题的过程中才能逐步解决，我国现阶段的民族问题只有在建设社会主义的共同事业中才能逐步解决；

各民族不分人口多少、历史长短、发展程度高低，都对祖国的文明做出了贡献，都应该一律平等，应该加强各民族人民的大团结；

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是社会主义时期民族工作的根本任务，各民族要互相帮助，实现共同进步和繁荣；

民族区域自治是中国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重大贡献，是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基本制度；

努力造就一支宏大的德才兼备的少数民族干部队伍，是做好民族工作和解决民族问题的关键；

民族问题和宗教问题在一些地方往往交织在一起，在处理民族问题时，还要注意全面正确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政策。

上述观点和政策构成了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体系的基本内容。

在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理论体系的内容当中，有三个问题可以说是中国共产党人对马列主义民族理论最突出的贡献。这三个问题集中反映在江泽民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讲话中对我国40多年来民族工作基本经验的总结之中。他说：“我国民族工作所以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就，最基本的经验，就是我们党始终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民族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坚持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原则，坚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建设社会主义事业中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简要地说，这三个问题就是两个坚持，一个促进。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是根本目标，两个坚持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重要保证。

二、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

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中促进各民族的共同繁荣，是中国共产党在民族问题上的根本立场，也是民族工作的根本目标。也就是说，在我国，正确认识和处理好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都是为了促进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在曾经和正在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多民族国家中（包括前苏联、南斯拉夫），只有中国才真正鲜明地提出了这个问题，并在实践中努力朝着这个目标前进。

（一）“各民族共同繁荣”论断的提出和发展

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思想，是周恩来在1957年《关于我国民族政策的几个问题》的讲话中首先比较明确地提出来的。他说：“我们对各民族既要平等，又要使大家繁荣。各民族繁荣是我们社会主义在民族政策上的根本立场”，“我们不能使落后的地方永远落后下去，如果让落后的地方永远落后下去，这就是不平等，就是错误”。^①在这里，各民族繁荣被提高到事关民族政策的根本立场的高度，同时又阐明了民族繁荣与民族平等的辩证关系，从而奠定了党和国家民族繁荣政策的基础。

各民族共同繁荣论断的正式提出是1982年9月党的十二大政治报告。报告指出：“民族团结、民族平等和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对于我们这个多民族的国家来说，是一个关系到国家命运的重大问题”。同年12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序言中明确规定：“国家尽一切努力，促进全国各民族的共同繁荣”。从此以后，在党和国家的重要文件中多次反复使用“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提法并逐步规范化，代替了以前普遍使用的“民族繁荣”，“大家繁荣”，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第265、266页。

“各民族繁荣”，“共同发展”等提法。例如，1988年11月，邓小平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30周年的题词，就是“加速现代化建设，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1992年1月14日，江泽民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又一次强调，推动各民族发展进步和共同繁荣不仅是个经济问题，而且是个政治问题。

各民族共同繁荣，作为一个口号提出来，作为一个目标确立起来，不能停留在抽象的概念上，它应该具体化，以便可以进行实际的工作。这就需要进一步探讨究竟什么是各民族共同繁荣？它包含哪些具体内容？

（二）“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涵义

各民族共同繁荣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衡量各民族全面发展状况的各项指标的综合表现。首先，它要求各个民族的经济、政治、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项事业高度发展；其次，各个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得到充分发扬，特别是文化上将优秀的文化传统与现代化文化相结合，推陈出新；第三，在前两方面的基础上，各个民族的素质，包括身体素质、政治素质、道德素质、文化素质等达到现代文明的标准；第四，各个民族之间的发展差距逐步缩小，实现全国性的协调发展。可见，在当代条件下，判断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是否达到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标准是很高的。就某一个民族来说，现代型民族繁荣昌盛的主要标准，就是要看该民族能否紧跟人类最先进的生产力，特别是科技革命的升级换代的步伐，能否领先并推进技术革命向纵深发展。正如邓小平所说的：“中国必须发展自己的高科技，在世界高科技领域占有一席之地……这些东西反映一个民族的能力，也是一个民族，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标志”。^①从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三步走的发展战略来看，到下个世纪中叶把我国建设成中等水平的发达国家时，人均国民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279页。

生产总值将达到4000美元，中国各民族的经济与社会发展进一步趋于协调，可以说初步实现了各民族共同繁荣。

（三）社会主义时期是中国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时期

我国作为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存在了2000多年，历史上也曾有过自己的繁荣时期。但是，由于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的长期存在，不可能提出各民族共同繁荣问题。只有到了社会主义时期，才真正提出、确立了各民族共同繁荣的目标，并创造了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条件。因此，社会主义时期才是中华各民族真正走向共同繁荣的时期。

首先，社会主义的本质决定各民族必须共同繁荣。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各民族共同富裕，是各民族共同繁荣的物质基础和主要标志。因此，建设社会主义与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是完全一致的。如果我们的政策导致了两极分化，就不是社会主义，也就谈不上各民族共同繁荣。

其次，社会主义社会为各民族共同繁荣创造了条件。社会主义制度消除了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为各民族共同繁荣创造了前提。在阶级社会，由于存在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各民族的发展受到严重阻碍，压迫民族和被压迫民族都不可能实现真正的民族繁荣。如果说在阶级社会也有繁荣的民族，在当代，大体上是一些基本上由单一民族构成的资本主义发达国家。至于在多民族的资本主义国家，民族繁荣也只是“有产民族”的繁荣，大民族的繁荣，而没有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社会主义社会形成的平等、团结、互助的新型民族关系，为各民族共同繁荣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如果没有这样的外部环境，而是像有些多民族国家那样，民族纠纷、冲突不断，连自身发展都保不住，更谈不上各民族共同繁荣。此外，党和国家制定的正确的民族政策和法规是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的坚实保障。

第三，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必然推动各民族走向繁荣。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文明建设是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的基本动力。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高度的物质文明，不仅使各民族的物质生活水平极大提高，也必然引起民族的政治、文化、人口等方面的重大变化，向着现代文明协调发展，使民族的发展富有生机与活力。社会主义社会的民主法制建设是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的政治保证。在社会主义社会，政治体制是否民主，法制是否健全，政治局面是否协调、生动活泼，都关系到是否给各民族创造了平等发展的机会和条件。只有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才能切实保证各族群众当家作主的权利。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为各民族共同繁荣提供了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并促使各民族素质的全面提高，从而提高人的认识能力，开掘人的潜能，激发人的创造热情，提高人的素质，不断增强民族生存和发展的能力。民族的总体素质的提高则是实现民族繁荣的关键。

（四）“各民族共同繁荣”不是“各民族同步繁荣”

在建设社会主义的事业中促进各民族的共同繁荣，既是党和国家的根本立场，又是努力实现的根本目标，这一点是坚定不移的。但是，怎样才能实现这个目标呢？

总的来说，“各民族共同繁荣”的实现，是全国各族人民长期努力奋斗的共同目标，既不可能短期完成，也不可能做到完全同步。只能通过一个民族或一些民族，或一部分民族地区率先繁荣，进而带动其他民族的发展，最终达到各民族共同繁荣。这与邓小平提出的，在建设社会主义事业中，一部分地区有条件先发展起来，一部分地区发展慢点，先发展起来的地区带动后发展的地区，最终达到共同富裕的构想是完全一致的。

由于达到共同富裕、共同繁荣是一个长远的目标，在实现这一目标的过程中，也就不可避免地会出现先进的地区，先进的民族与落后的地区、落后的民族发展的差距，甚至在一定时期存在